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limentación y la Agricultura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理事会

第一六六届会议

2021 年 4 月 26–30 日

《2021-23 年联合国粮农组织农业各部门 生物多样性主流化战略实施行动计划》修订版

1. 计划委员会第一三〇届会议“审查了《行动计划》草案，要求主席组织一次由成员牵头的公开、透明和包容性非正式磋商，以期就《行动计划》草案达成共识，并要求将《行动计划》修订版提交理事会第一六六届会议审议”¹。
2. 根据磋商期间收到的反馈意见，本文件提交最新版《行动计划》供理事会审议。

对本文件实质性内容如有疑问，请联系：

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及环境办公室主任

爱德华多·曼苏尔

电话：+39 0657055978 电子邮件：Eduardo.Mansur@fao.org

¹ CL 166/9 第 17 段 g)项。

《2021-23 年粮农组织农业各部门生物多样性主流化战略实施行动计划》

I. 战略成果

1. 本《行动计划》以《粮农组织农业各部门生物多样性主流化战略》（《战略》）为基础并服务其实施工作²。《行动计划》为《战略》四项成果均提出了粮农组织具体的关键行动、可交付成果和交付日期。《战略》成果为：

- 成果1： 应各成员要求为其提供支持，强化其生物多样性主流化能力。
- 成果2： 在粮农组织各项政策、计划和活动中实现生物多样性主流化。
- 成果3： 生物多样性及其生态系统服务在全球粮食安全和营养工作中发挥的作用得到认可。
- 成果4： 粮农组织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协调和交付工作得到加强。

II. 粮农组织核心职能和战略核心行动领域

2. 《行动计划》中各项《战略》成果的关键行动按照粮农组织七项核心职能划分：

- i. 推动和支持各国制定并实施规范性文书和标准制定文书，如国际协定、行为准则、技术标准等；
- ii. 汇总、分析和监测粮农组织职责相关领域的数据和信息，并改善获取情况；
- iii. 推动、促进和支持全球、区域和国家层面的政策对话；
- iv. 建议并支持国家和区域层面开展能力建设，制定、实施、监测和评价循证政策、投资与计划；
- v. 建议并支持对粮农组织职责领域内知识、技术和良好做法进行汇总和推广并提高其采纳力度；
- vi. 推动政府、发展伙伴、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在粮食安全与营养、农业和农村发展方面建立伙伴关系；
- vii. 在粮农组织职责领域内开展国家、区域和全球层面的宣传和交流工作³。

3. 《行动计划》将粮农组织核心职能阐释为表 1 所示核心行动领域。

² [CL 163/11 Rev.1](#)。

³ [C 2019/3](#)，第 13 段。

III. 生物多样性领域的关键行动

4. 《行动计划》旨在与成员国协商，加强粮农组织及其合作伙伴将生物多样性纳入农业各部门主流的工作。它不是也不构成政策趋同进程的基础。对于不要求在其国家管辖范围内实施的成员国，《行动计划》中包含的行动和成果不应被视为获得其批准的文书。《行动计划》各项关键行动将《战略》各成果具体化或具体指出一项或多项活动（附件 1）。

5. 各项关键行动依核心行动领域划分，后者分别与粮农组织七项核心职能之一保持一致。核心行动领域包含实施《战略》活动所要开展的系列关键行动，其宗旨是在考虑粮农组织及其伙伴当前工作的前提下实现农业各部门生物多样性主流化。关键行动列表未能全部列出粮农组织计划开展的工作。《行动计划》为每项关键行动均列出了可交付成果和交付日期。

6. 《行动计划》中包含的关键行动，特别是与成果 1 相关的行动（应要求向成员提供支持，以增强其整合生物多样性的能力）将仅在有此要求的国家实施，并符合其确定的优先重点。关于一国管辖范围内生物多样性状况的信息将主要从该国的国家机构获得，并将在发布前提交该国审查，以便在必要时对数据进行更正。

表 1：粮农组织核心职能及战略核心行动领域

粮农组织 核心职能	战略核心行动领域
成果 1	应各成员要求为其提供支持，强化其生物多样性主流化能力
1	支持各国制定和实施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规范性文书和标准制定文书
2	支持各国收集和分析生物多样性相关信息并将其用于决策
4	支持生物多样性主流化方面的能力建设
5	提高各国知识、技术和良好做法的分享和采纳力度，实现生物多样性主流化
6	推动建立伙伴关系，支持落实国家生物多样性行动
成果 2	在粮农组织各项政策、计划和活动中实现生物多样性主流化
3	推动就生物多样性主流化开展政策对话
5	提高粮农组织及伙伴的知识、技术和良好做法采纳力度
成果 3	生物多样性及其生态系统服务在全球粮食安全和营养工作中发挥的作用得到认可
2	改善数据和信息获取情况，推动了解生物多样性及其生态系统服务在粮食安全与营养工作中发挥的作用
3	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层面推动、促进和支持生物多样性相关政策对话
5	汇总和推广显示生物多样性与粮食安全联系的知识、技术和最佳做法，并提高其采纳力度
6	推动建立伙伴关系，支持各国政府、发展伙伴、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当地居民和地方社区之间实现生物多样性主流化

7	在相关论坛加强对生物多样性及其生态系统服务在粮食安全和营养工作中所发挥作用的认知
成果4	粮农组织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协调和交付工作得到加强
4	加强粮农组织在生物多样性相关事务方面的能力
5	提高粮农组织政策和程序对生物多样性相关知识、技术和良好做法的采纳力度
6	加强与各相关组织合作

IV. 监测

7. 《行动计划》还规定对《战略》实施情况进行监测，目前监测工作遵循经审查的《战略框架》报告周期、《2018-21 年中期计划》及本组织《2020-21 年工作计划和预算》监测框架。⁴

8. 根据经审查的《战略框架》及《2018-21 年中期计划》确立了与《战略》成果相关的现有具体目标和指标，用于衡量《战略》实施进展（附件 2）。所用指标已获粮农组织大会批准，并与可持续发展目标吻合。因此，《战略》与《行动计划》符合《粮农组织战略框架》及《2020-21 年工作计划和预算》⁵，将完整纳入《2022-31 年战略框架》、《2022-25 年中期计划》及《工作计划和预算》。

V. 审查和更新

9. 《行动计划》将于 2021-23 两年度实施。

10. 《行动计划》的进一步编写将反映新的发展情况和协议，包括在《生物多样性公约》、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遗传委）⁶及《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框架下达成的协议，以及《战略》和《2021-23 年行动计划》实施经验。遗传委第十九届会议将参与审查和更新该《行动计划》。将提请理事会于 2023 年底审议战略及《2024-25 年行动计划》草案的更新和修正情况。

11. 在审查粮农组织战略之际，应在关于战略有效治理章节中明确提及遗传委和《国际条约》。

⁴ [CL 163/3-WA3](#) 及 [WA4](#)

⁵ [C 2019/3](#)

⁶ [CL 163/11 Rev.1](#)

附件 1: 《2021-23 年行动计划》的核心行动领域、粮农组织核心职能、关键行动、可交付成果及暂定交付日期

成果 1: 应各成员要求为其提供支持, 强化其生物多样性主流化能力					
核心行动领域	粮农组织核心职能*	关键行动	可交付成果 ⁷	暂定交付日期	决策参考 ⁸
推动和支持各国制定并实施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规范性文书和标准制定文书	1	支持各国实施《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分析《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确定粮农组织为支持国家层面实施所要采取的行动	2023	C 2021/21 (第 73 段); COFO/2020/REP (第 10.a 段、第 17.d 段);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第 11/2019 号决议 (第 3 段); CGRFA/17/19/Report (第 45 段)
		支持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 (遗传委) 成员制定并实施全球行动计划	根据《世界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状况》和《粮食和农业水生遗传资源全球行动计划》采取政策措施, 为实施和监测提供技术支持	2023	CGRFA/17/19/Report (第 44-47 段)
			各国为执行关于动植物和森林遗传资源的全球商定行动计划提供支持	进行中	CGRFA/17/19/Report; COFO/2018/REP (第 14.d.ii 段)
			支持各国提高对法律框架的认识并加强法律框架, 使支持相关生物多样性并从中受益的生产系统得以建立和维持	2023	成员《行动计划》磋商期间商定, 依照《联合国粮农组织农业各部门生物多样性主流化战略》
		支持各国降低有害农药及其滥用对生物多样性造成的负面影响	《关于在国际贸易中对某些危险化学品和农药采用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鹿特丹公约》研讨会议题至少增加一节关于危险农药替代品的内容以及一节关于农药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影响的内容	2021	
			消除高危农药风险的全球行动计划得到审议	2021	国际化学品管理大会第五届会议
		促进国家或区域层面就批准和执行粮农组织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开展政策对话, 例如《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开展国家/区域磋商, 促进公约批准和执行	2023	文书网站

⁷ 文件中商定的可交付成果标有*

⁸ 未注意到领导机构或法定机构关于一些国家项目的决策。

	各国参与制定和实施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和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植检委）的建议。	在未来 10 年内实施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通过的《国际植保公约 2020-2030 年战略框架》的几项发展议程将，包括电子商务（贸易 IAS）管理，加强病虫害暴发预警和响应系统，评估与管理气候变化对植物健康的影响	进行中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案文（1997 年），第 X 条；CPM 2018/28
		各国参与标准制定进程，确保所用标准有助于保护植物生物多样性，改善植物健康并增强粮食安全。	进行中	
	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生物多样性进程中为各国和区域机制提供支持	向渔业委员会（渔委）第三十五届会议报告渔业部门相关谈判的主要内容	2023	C 2021/23（第 15.e 段）
	支持各国开展并定期更新对新兴传染病的风险评估，考虑到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风险/保护因素或驱动因素等内容	各国支持使用粮农组织和三方工具 ⁹ （如联合风险评估）对在野生动物-家畜-人之间传播的新发传染病进行风险评估，并在监管框架中审议评估结果	进行中	COFO/2020/REP（第 17.c 段）
	支持各国酌情考虑《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的决定（CBD/COP/DEC/14/7），加强法律框架，推行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实现粮食安全和减贫，并避免非法活动。	在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计划试点国家（至少 14 个国家*）评估并支持改善国家法律框架，确保符合野生生物相关国家法律框架以及国际公约和文书	2023	CBD/COP/DEC/14/7；COFO/2020/REP（第 10b.iii 段）；AFWC/2020/REP
		跨国分析报告就制定/加强规范框架和标准向生物多样性公约提供建议，以实现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将散发供缔约方批准	2023	CBD/COP/DEC/14/7
	支持各国加强法律框架，酌情考虑《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的目标，对森林执法、治理和贸易的国家承诺以及国际木材贸易要求，以便实现可持续森林管理和有利于减贫的木材生产	根据国家合法木材生产和贸易的承诺，为加强实施木材生产相关国家法律框架和相关文书提供支持（至少 15 个国家*）	2023	COFO/24/REP（第 22.b 段）

支持各国收集和分 析生物多样性相关 信息并将其用于决 策	2	收集、分析并发布数据和 信息，酌情包括按性别分 列的数据，监测各层面生 物多样性状况	定期更新渔业及水产养殖统计数据	进行中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发布全球森林遥感调查报告	2021	COFO/2016/REP（第 17.a 段）
			通过 EMPRES-i 持续收集微生物多样性数据 并作为疫病信息进行监测	进行中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在渔委第三十五届会议之前，编制两年一次 的《世界渔业和水产养殖状况》报告	2022	C 2021/23（第 9 段）
			推出支持鱼类渔获和贸易相关数据收集的移 动工具	2023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支持和建设收集数据、建模和监测牧场状况 的能力，特别是在干旱地区国家	2023	C 2021/21（第 102 段）； CL 165/Rep （第 19.a 段）
			推出全球遗弃、丢失或以其他方式抛弃的渔 具（ALDFG）数据库，应对 ALDFG 和相关 幽灵捕捞问题并开始收集数据	2023	C 2021/23（第 16.f 段、第 16.g 段）
			发布《非法、不报告、不管制捕鱼规模和影 响估计方法和指标技术准则》	2023	C 2021/23（第 14.j 段）
			在联合国减少发展中国家毁林和森林退化所 致排放量合作方案（UN-REDD）年度报告 中更新环境保障措施信息系统相关内容	2023	COFO/25/REP（第 10. b ii 段）
			为成员提供工具和方法， 更好地证明森林对生物多 样性保护及可持续利用的 贡献	提供报告原始及天然森林量和弥合现有数据缺 口的工具和方法	2022
		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计划有关野生动物肉供 应链和消费的数据和相关知识产品	2023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⁹ 粮农组织-世界动物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协作：三方概念说明（2020 年）

	协助各国履行《国际植保公约》规定的国家报告义务。	在国际植保公约网站上发布信息，介绍各国报告遵守《国际植保公约》规定的国家义务情况，如提供有关植物病虫害暴发信息，促进信息交流和对新出现植物检疫问题作出早期回应	进行中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案文（1997年），第 XIII 条
	支持各国开展可持续发展目标数据收集方面的能力建设，为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尤其是生物多样性相关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 ¹⁰ 创造条件	向所有国家提供粮农组织统计数据库（FAOSTAT）中的土地覆被变化统计数据	2021	第 A/RES/71/313 号决议
更新可持续发展目标网站		进行中		
为可持续发展目标 2.4.1 做数据收集和分析，并以报告说明生物多样性次级指标的国家答复率与答复细节		2023		
	建立驯化蜜蜂多样性监测系统	在家畜多样性信息系统中建立粮食及农业驯化蜜蜂多样性监测系统	2021	CGRFA-17/19/Report（第 92 段）
	加强国家能力，改善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数据整合、分析和可视化	将生物多样性纳入“手拉手倡议”的地理空间和生物物理维度和规划文件	2023	CL 166/9（第 12 段）
	在《鹿特丹公约》下开展农药相关数据收集工作中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具体数据请求	各方开展高危农药项目，在高危农药问卷中填写环境影响相关数据 ¹¹	2021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支持自愿生态系统核算 ¹²	至少两个国家*启动项目，实施农业、林业和渔业环境经济核算体系生物多样性相关核算（农牧业生产；土地利用和土地覆被）	2023	E/CN.3/2021/L.3, cl 165；第 8 号决定

¹⁰ 可持续发展指标 2.4.1、2.5.1、2.5.2、12.3.1、14.4.1、14.6.1、14.7.1、14.b.1、14.c.1、15.1.1、15.2.1、15.3.1、15.4.2、15.6.1

¹¹ 极为危险的农药制剂是为农药用途配制的化学品，已知在使用条件下，一次或多次接触后短时间内会产生严重的健康或环境影响。根据《鹿特丹公约》第 6 条，任何发展中国家或经济转型国家因其境内的人类健康或环境问题而遇到由极为危险的农药制剂引起的问题的缔约方均可向秘书处提出将该制剂列入附件 III 的提案。除了《公约》附件 IV 第一部分规定的必要信息之外，还可以收集其他信息，如土壤和水污染、鸟类和哺乳动物中毒、对生物多样性有明显不利影响的传粉昆虫中毒，并由该国指定国家主管部门提交给秘书处。

¹² 联合国统计委员会 2021 年 3 月第五十二届会议采用“环境经济核算体系生态系统核算”

	为各国提供培训和能力建设，以收集、评估和报告植物、动物和水生遗传资源数据，并记录遗传资源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和开发工作，包括为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 2.5 和 15.6 监测以及纳入按性别分列的数据提供便利的工作。	在遗传委框架下制定《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基因库标准实用指南》	2021	CGRFA-17/19/Report (第 65 段)
		于其他相关数据库协调，定期更新遗传资源数据库（家畜多样性信息系统（DAD-IS））以及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信息和早期预警系统（WIEWS）	进行中	CGRFA-17/19/Report
		向遗传委第十八届例会提交植物和动物遗传资源全球行动计划国别实施情况监测报告	2021	
		开发新版森林遗传资源全球信息系统	2023	CGRFA-17/19/Report (第 79 段)
		支持各国建设能力，支持收集数据的方法，监测微生物层面的相关生物多样性情况，包括细菌和真菌	2023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向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第十九届例会提交森林遗传资源全球行动计划国家执行情况监测报告	2023	CGRFA-17/19/Report (第 78 段)
		开发水生遗传资源养殖种类全球信息系统并用于国家报告	2023	CGRFA-17/19/Report
		更新《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第 17 条下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全球信息系统（GLIS），与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信息和早期预警系统同步	2023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第 4/2019 号决议和第 11/2019 号决议（第 3 段）； CGRFA-17/19/Report (第 66 段)

支持生物多样性主流化方面的能力建设	4	支持各国发展制定一致的政策和法律框架的能力，将生物多样性内容纳入各部门内部和部门之间	将肥料法律框架纳入 SoiLEX	2021	粮农组织《可持续土壤管理自愿准则》
			发布《渔业生态系统方法立法实用指南》，在非洲举办两次区域研讨会，支持《实用指南》落实	2021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支持成员制定和执行打击非法、不报告、不管制捕鱼国家行动计划	进行中	C 2021/23（第 11.j 段）
			协助各国建设评估生态系统服务的能力，包括生产体系和相关生物多样性	2023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根据渔委要求，促进渔委成员之间讨论转运监管、监测和控制自愿准则草案	2023	C 2021/23（第 14.h 段）
			应请求支持成员国调整其政策，反映《肥料可持续使用和管理国际行为规范》内容	2023	C 2019/REP（第 49.b 段）
	发展各国能力，确定包括渔业和林业在内的农业部门潜在的其他有效划区保护措施的能力		应渔委请求，制定并分发支持成员确定和执行其他有效的划区保护措施的实用准则	2023	C 2021/23（第 17.d 段和第 17.e 段）
			支持各国提高能力以采用战略和法律框架，保护并重视本地生物多样性	至少四个国家*（莫桑比克、尼日尔、秘鲁和塞内加尔）实施保护并重视本地生物多样性的法律框架	2021
			对于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计划试点国家（至少 14 个国家*）：在线发布相关立法和国家法律资料汇编，	2023	AFWC/2020/REP

			分析规范框架的优势、差距和劣势，实现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包括野生生物的消费性和非消费性使用、动物生产和健康、食品安全等）		
			对于森林执法、治理和贸易计划国家（至少 15 个国家*）：审查木材生产和贸易相关法律框架，查明规范框架的优势、差距和劣势，实现森林可持续管理	2023	COFO/24/REP (第 22.b 段)
		支持成员提高能力以筹集资源（如努力保障全环基金供资）实现生物多样性主流化，并投资于可持续农业方法，更好地促进可持续利用和保护生物多样性	应国家要求，根据粮农组织和联合国国家规划框架，将生物多样性纳入技术合作计划、政府合作计划、全球环境基金、绿色气候基金及其他双边和多边项目的主流工作	2023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充分利用粮农组织的相对优势，并根据全球环境基金生物多样性重点领域优先重点，至少拟订了两个生物多样性主流化计划性工作领域，供各国选择并根据自身情况调整适用	2023	
		协助成员提高能力以便将有关生物多样性的观点（包括相关性别战略，土著居民和当地社区及传统知识）纳入相关规划文书，包括粮农组织国家计划框架和区域举措，国家农业部门计划以及国家粮食安全和营养计划	应国家要求为制定畜牧业总体计划提供支持，提高畜牧部门对经济增长、减贫、性别平等、粮食安全和营养的贡献，同时管理减少温室气体排放、适应气候变化和保护生物多样性的工作	2023	

			协助各国促进野生物种培育，并酌情鼓励新作物的驯化育种	2023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第11/2019号决议（第9-15段）；第4/2019号决议（第6段）；《植物遗传资源全球行动计划》
	应成员要求，协助其提高制定、调整和实施获取和利益分享措施的能力，同时考虑到遗传资源对粮食和农业的重要性、对粮食安全的特殊作用及其特性		调查国家获取和利益分享措施，确保其适应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特点，并跟进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所审议建议的实施情况	2023	CGRFA-17/19/Report（第19.ii段）
			在《国际条约》框架下考虑作物野生亲缘种	2023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第11/2019号决议（第9-15段）；第4/2019号决议（第6段）；第2/2019号决议（第5段）；第7/2019号决议（第5-6段）
	支持各国开展能力建设，对生态系统方法等可持续生物多样性管理工作进行监测		《可持续土壤管理》实施情况监测工具	2021	GSPPA-VIII/20/Report, 8.2
			用于渔业生态系统方法实施情况监测的工具和用户指南	2022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支持淡水生物多样性的环境流动工具和指标	2022	
			针对遗弃、丢失或以其他方式抛弃的渔具以及固体污染物（尤其是塑料垃圾）的管理举办区域研讨会	2022	C 2021/23（第16段）

			在区域和国家层面提供《渔具标识自愿准则》能力建设	2023	C 2021/23 (第 16.g 段)
			阐述在生物多样性评估中应用粮农组织家畜环境评估和绩效准则实例的技术报告；审查巴西生物多样性管理指标的技术报告	2021	C 2021/21 (第 13-14 段)
			执行《肥料可持续使用和管理国际行为规范》实施计划	2022	C 2019/REP (第 49.b 段)
			关于开展肥料质量评估的国家实验室的数据库	2021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计划试点国家基于现场测试监测可持续狩猎管理的准则和工具	2023	
		支持各国实施《生态农业十项要素》框架及其他可持续创新方法，以促进农业各部门生物多样性主流化	发布《实施生态农业十项要素实用指南》，并在非洲举行两次区域研讨会，为实施《实用指南》提供支持	2022	CL 163/REP (第 10.h 段，第 15.c 段)； C 2019/21 Rev.1 (第 13 段)； C 2019/REP (第 7/2019 号决议和第 15 段)
		支持各国建立既保护栽培植物及野生植物的植物检疫系统	开展植物检疫能力评估，帮助确定国家植物检疫系统的优势和挑战	进行中	《〈国际植保公约〉国家植物检疫能力发展战略》(2010 年，2012 年修订)
			制定国家植物检疫能力发展战略，促进保护植物的生物多样性，改善植物健康并增强粮食安全	进行中	
			为支持实施《国际植保公约》、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和植检委建议编写	进行中	

			培训材料，促进建立更健全的国家植物检疫系统，并通过年度区域研讨会、电子学习及使用其他培训材料（如信息图表、视频和文件）提供培训。		
提高各国知识、技术和良好做法分享和采纳力度，实现生物多样性主流化	5	支持各国就监测、预防、管理和消除入侵物种的良好做法进行能力建设	针对制定森林入侵物种暴发应急预案举办欧洲和中亚区域研讨会	2021	EFC/2019/14 Rev.1 (第 4-5 段)
			利用区域森林入侵物种网络开展气候变化对亚太区域森林入侵物种影响的区域评估	2021	APFC/2019/REP (第 20 段)
			宣传并推广有关区域森林入侵物种（害虫、入侵植物、病原体）暴发预防和缓解早期预警及早期行动系统的区域研究	2021	NEFRC/2017/REP
			审查林业植物检疫标准实施指南	2022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与《濒危物种公约》开展入侵物种贸易合作	进行中	C 2021/23 (第 11.a 段、第 11.1 段、第 15.d 段、第 15.f 段)；粮农组织-《濒危物种公约》2006 年《谅解备忘录》
			支持各国实施植物检疫证书（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的数字化交换以及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	进行中	第 12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植检委第 R-06 号建议（2017 年）

			颁布的容器清洁和污染有害生物建议		
			协助各国建立机制，控制环境污染性有害生物在非植物贸易途径上的扩散	2023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支持各国减少外来入侵物种的有害影响，特别是在脆弱的生境中	2023	
			各国意识到如何使用《国际植保公约》、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和植检委建议与本国国家植保机构合作，获取可用于保护其植物免受 IAS 影响的国家植物检疫系统（如风险分析、监测系统，根除程序、边境管制等）。	进行中	《〈国际植保公约〉国家植物检疫能力发展战略》（2010 年，2012 年修订）
			植物检疫能力评估促进制定国家植物检疫能力发展战略，纳入应对 IAS 相关有害植物风险的内容。	进行中	
		支持各国围绕“同一个健康”方法生物多样性主流化进行能力建设	粮农组织-生态系统健康联盟来自野生动物的人畜共患病发生驱动因素研究	2021	COFO/2020/REP（第 17.c 段，第 22.c 段）
			为各国实施《粮农组织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行动计划》提供支持	进行中	C 2021/21（第 23-27 段）
			酌情为各国开展培训，将野生动物监测和其他生物多样性内容纳入“同一个健康”平台和工作	2023	COFO/2020/REP（第 17.c 段）；C 2021/21（第 74 段）

			加强推广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包括“同一个健康”方法，更好地预防人畜共患疾病风险（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计划）	2022	COFO/2020/REP （第 17.c 段）
		支持肥料可持续利用与管理	促进营养的可持续农业土壤管理报告	2023	粮农组织《可持续土壤管理自愿准则》
		支持并强化传粉媒介管理知识、技术及良好做法共享与采纳	支持国家和区域落实《国际授粉媒介倡议 2.0 版》相关要素以及相关的《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工作计划》	2023	CBD/COP/DEC/14/6; CGRFA/17/19/Report （附录 E）
		支持可持续利用渔业资源，包括通过生态系统方法进行渔业管理	推出支持落实生态系统渔业方法的工具和在线学习课程	2023	C 2021/23（第 9.g 段）
			《防止和减少渔业中海洋哺乳动物兼捕的技术准则》获得通过	2021	C 2021/23（第 17.g 段）
			发布大西洋中层鱼类物种指南	2021	C 2021/23（第 9.c 段）
			通过热带虾拖网渔业减少兼捕的最佳做法得到采用	2021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至少两个发展中国家进行渔具改装以减少幽灵捕捞	2021	
			举办一场专家研讨会，分享以生态系统渔业方法进行渔业管理的经验教训和良好做法，并撰写成果汇总报告	2022	C 2021/23（第 9.g 段）

		<p>为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国家建立多边环境协议相关能力</p>	<p>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国家实施“EU-ACP 多边环境协议计划”第三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为将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的可持续利用和保护措施纳入国家政策框架、战略和行动计划提供支持 • 为实现国家农业推广计划的生物多样性主流化和制度化提供支持 • 制定培训计划，促使农业生产者采用基于生态系统的做法并促进转向可持续生产 	2023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p>非洲、亚太和拉美区域启动并执行“联合国减少发展中国家毁林和森林退化所致排放量合作方案计划”第三期</p>	2021	COFO/25/REP (第 10.b ii 段)
		<p>继续证明根据国家能力，优先事项和背景,通过分享最佳做法，有可能实现平衡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森林生物多样性的解决方案，例如可持续森林管理，森林恢复和农林业；农业和林业能够协同支持可持续发展</p>	<p>多用途森林管理规划的实践指导</p>	2022	COFO/2020/REP (第 10b.iv 段)
			<p>速生树木管理方面的创新：有利于人们生计和环境的森林恢复和重新造林新做法</p>	2021	COFO/2020/REP (第 10b.iv 段；第 38.e 段)
			<p>发布简报，说明农林业是实现更可持续粮食体系的可能解决方案</p>	2022	COFO/2020/REP (第 10b.x 段；第 17 e 段)

			编写人与野生生物冲突管理案例研究	2022	COFO/2020/REP (第 10b.iv 段); AFWC/2020/REP
		支持实施可持续森林管理做法, 并改进野生生物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工作	至少支持 30 个国家实施可持续森林管理做法	2023	COFO/2020/REP (第 33.b 段)
			根据对合法木材生产和贸易的承诺, 支持改进国家森林治理机制 (至少 15 个国家)	2023	COFO/2020/REP (第 33.b 段)
			粮农组织国际林业研究中心关于森林部门生物多样性主流化的审查	2022	COFO/2020/REP (第 17.b 段)
			问题文件: 基于社区的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 (SWM 计划) 的含义	2021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诊断野生生物管理框架的最佳做法	2021	COFO/2020/REP (第 10b.iii 段); AFWC/2020/REP
			根据可持续野生生物计划研究案例, 分析男性和女性在野生动物肉供应链中的作用	2023	COFO/2020/REP (第 10b.v 段); AFWC/2020/REP
			确立八个*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国家的数据基线, 为全球、区域和国家数据库提供数据	2021	COFO/2020/REP (第 10b.iii 段); AFWC/2020/REP

成果 2：粮农组织各项政策、计划和活动中实现生物多样性主流化					
推动就生物多样性主流化开展政策对话	3	推动粮农组织技术委员会、区域会议以及粮农组织法定机构探讨生物多样性主流化	发布技术委员会、区域会议以及粮农组织法定机构会议报告	2023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提高粮农组织及伙伴的知识、技术和良好做法采纳力度	5	确立跨部门举措，解决毁林、土地退化和湿地丧失的农业驱动因素和相关生物多样性损失，响应联合国秘书长“扭转毁林趋势”的要求，这是一项由粮农组织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牵头，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经社部）和其他相关实体合作开展的联合国全系统工作	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编写一份支持遏制毁林的行动计划。	2021	COFO/2020/REP （第 10 b.ii 段、第 22.j 段、第 23.e 段）
			酌情视国情及国家要务和能力而定，制定一项跨部门倡议，促进采取行动，实现粮食体系转型，在养活地球人口的同时遏制生物多样性损失和生态系统退化	2022	COFO/2020/REP （第 10 b.x 段）
成果 3：生物多样性及其生态系统服务在全球粮食安全和营养工作中发挥的作用得到认可					
改善数据和信息获取情况，推动了解生物多样性及其生态系统服务对粮食安全与营养的作用	2	提供粮农组织负责或配合监管的生物多样性相关指标 ¹³ 的最新情况和趋势。 编写粮农组织报告，其中包含描述生物多样性、粮食安全与营养联系的章节	电子版粮农组织可持续发展目标年度进展报告	2023	第 A/RES/71/313 号决议
			在林业委员会（林委）会议前发布《2022 年森林状况》	2022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在渔委第三十五届会议前发布《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状况》	2022	C 2021/23 （第 9.c 段）
			支持宣传有关野生可食用物种营养价值的信息，以加强它们对粮食安全的贡献	2023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¹³ 可持续发展目标 2.4.1、2.5.1、2.5.2、12.3.1、14.4.1、14.6.1、14.7.1、14.b.1、14.c.1、15.1.1、15.2.1、15.3.1、15.4.2、15.6.1。

			发布《世界粮食和农业领域土地及水资源状况》	2021	
			向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第十九届会议汇报《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状况第三份报告》和《世界森林遗传资源状况第二份报告》的编写进展	2023	CGREFA/17/19/Report
			基于全球畜牧环境评估模型的全球生物多样性和畜牧业评估报告	2021	C 2021/21 (第 13-14 段)
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层面推动、促进和支持生物多样性相关政策对话	3	召开与生物多样性及其对粮食安全、营养及健康提供的生态系统服务相关的国际专家会议、会外活动和高级别活动	全球土壤生物多样性研讨会	2021	GSPPA-VIII/20/Report, 6.4
			植物遗传资源原生境保存和农场管理研讨会	2021	CGREFA/17/19/Report (第 63 段)
			全球土壤盐渍影响研讨会	2021	GSPPA-VIII/20/Report, 6.5
			全球土壤肥力研讨会	2022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关于粮食和农业在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中作用的多利益相关方对话	2021	CL 166/9 (第 17.h 段); C 2021/21 (第 73 段)
			《肥料可持续使用和管理国际行为规范》区域和全球信息活动	2023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世界林业大会	2022	COFO/2020/REP (第 48 段)
			粮农组织/亚太水产养殖中心网络全球水产养殖大会	2021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代表粮农组织与各农业部门出席生物多样性相关活动	在以下活动规划和/或实施中发挥引领作用和提供支持：			
		海洋大会	2021		
		世界粮食系统峰会	2021		
		营养促增长峰会	2021		
		世界家禽大会	2021		
		世界遗传学应用于畜牧生产大会	2022		
		欧洲动物科学联盟	2023		
		世界自然保护联盟（IUCN）世界自然保护大会	2021		
		“我们的海洋”	2021		
		欧洲发展日	2021		
		世界渔业大会	2021		
		国际珊瑚礁研讨会	2021		
		生态系统服务伙伴关系大会	2021-2023		
		代表粮农组织出席相关生物多样性公约会议，将粮农组织定位成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方面的重要论坛，并确保其他协议涵盖农业部门需求	酌情参与以下活动规划和成果落实：		
		• 《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和第十六次缔约方大会	2023		
• 《拉姆萨尔湿地公约》第十四次和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	2023				

汇总、推广和加强展示生物多样性与粮食安全联系的知识、技术和良好做法的采纳力度	5	分享良好做法并开发工具，展示生物多样性可持续利用与粮食安全和营养之间的联系，并酌情支持打造有利于生物多样性的农业和可持续粮食体系的转型	在粮农组织网站和相关论坛每年分享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计划的准则、良好做法和其他知识产品，作为“可持续森林管理工具箱”内容	2023	COFO/2020/REP（第 10b.iv 段）；AFWC/2020/REP
			为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 12.7，出版有关公共粮食采购的书籍，其中几章内容与支持当地食物多样性的利用相关	2021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在“联合国生态系统恢复十年”网站上提供生态系统恢复准则、最佳做法和监测框架	2023	COFO/2020/REP（第 29.e 段）；C 2021/23（第 19.i 段）
			通过生态农业知识中心创建从业者实践网络群组	2021	C 2019/REP（第 15 段）
			在所有区域测试生态农业绩效评价工具并建立全球数据库，增加生态农业多维绩效证据，作为一种可用于打造可持续粮食体系的可持续创新方法	2021	
			推出关于山区耕作制度（未来的种子）的出版物，汇编山区农业生态耕作最佳做法及其对山区可持续发展的贡献	2021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为全球土壤增碳：良好管理做法技术手册	2021	GSPPA-VIII/20/Report, 6.1
			粮农组织粮食和农业生产部门生态系统恢复立场文件	2021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可持续养蜂良好养蜂做法指南	2021	
推动建立伙伴关系，支持各国政府、发展伙伴、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土著居民	6	拓展相关伙伴关系（例如，联合国环境管理小组成员、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合作伙伴关系、全球土壤伙伴关系、政府间土壤技术小组）的工作，增进对生物多样性在粮食安全和营养方面作用的认识	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制止毁林的联合倡议	2021	COFO/2020/REP（第 22.j 段）
			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合作伙伴关系举办野生生物论坛	2021	AFWC/2020/REP
			全球土壤伙伴关系年度全体会议	2021-2023	全球土壤伙伴关系成员

及当地社区之间实现生物多样性主流化		政府间土壤技术小组年度工作会议	2021-2023	
		与拉姆萨尔湿地公约合作发布农业部门湿地管理经验报告	2023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应渔委请求，加强对海洋和内陆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区域渔业管理机构及其他区域倡议的支持，将生物多样性纳入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水生资源的主流工作	进行中	C 2021/23 (第 17.i 段)
		促进生物多样性公约生物多样性联络组开展工作 (《植保公约》、《遗传资源条约》)	进行中	CBD/COP/Decision V/5
	促进其他组织在植物检疫措施方面开展工作	继续在涉及电子商务、外来入侵物种和经授权的经济经营者方面与世界海关组织合作	进行中	CPM 2018/28 《国际植保公约 2020-2030 年战略 框架》
		继续在涉及海运集装箱上活动的有害生物方面与国际海事组织合作	进行中	
		继续在涉及电子商务、外来入侵物种方面与万国邮政联盟合作	进行中	
		继续在卫生和植物检疫协定方面与世界贸易组织 (世贸组织) 合作	进行中	
	促进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开展工作	促进实施生物多样性平台工作计划，定期向粮农组织领导机构和法定机构汇报工作计划实施进展	进行中	第 IPBES-2/8 号决定：合作伙伴关系安排
	促进“同一个健康”三方组织 (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和世界动物卫生组织) 及“同一个健康”其他平台发展	继续加强“同一个健康”治理，与环境署及其他各方合作，开展环境和生物多样性工作，在粮农组织成员指导下，酌情设立专家组并制定政策	2021	C 2021/21 (第 25 段、第 28 段、第 74 段)； COFO/2020/REP (第 17.c 段)
	与世界动物卫生组织和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在野生生物农贸市场方面合作	2023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考虑农业领域气候倡议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之间的协同作用，同时考虑到国情	生物多样性综合评估和计算工具适用于所有区域以及包括农业、畜牧业和林业在内的各部门的各种项目和计划	2021	
			实施全球土壤再碳化（RECSOIL）倡议，包括编制全球土壤有机碳存储地图和农场层面全球土壤有机碳衡量、报告与核查准则。	2021	GSPPA-VIII/20/Report, 6.1
		加强对可持续和创新业务做法的支持，支持各国核算其生态系统服务	与私营部门合作，制定、测试和推广一套指标/衡量矩阵，协助粮食和农业部门的企业衡量其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和/或帮助各国政府收集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企业做法	2021	CL 165/Rep (第 12 段)
			与全球报告倡议组织、碳披露项目、可持续性会计标准委员会等私营部门企业报告组织合作，更好地在标准种实现生物多样性主流化，尤其是粮食和农业相关行业标准	2021	
		通过推广可持续实践，支持各国避免农业及粮食体系对生物多样性造成负面影响	支持各国视国情及国家要务而定，根据世贸组织规则及其他相关国际义务，取除对生物多样性有害的做法和公共政策，同时认真遵循多边商定的生物多样性目标，以尽量减轻或避免负面影响，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	2023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在相关论坛加强对生物多样性及其生态系统服务对粮食安全和营养的认识	7	提高对森林生物多样性丧失驱动因素以及如何解决这些问题的认识	关于可持续畜牧管理在减少旱地地区毁林和农林牧草系统退化方面作用的技术文件	2022	COFO/2020/REP (第 22-23 段)；C 2021/21 (第 13-14 段)
		参与并共同牵头“联合国营养十年”、“联合国海洋科学十年”、“家庭农业十年”、“水资源十年”、“联合国生态系统恢复十年”，支持纪念国际/世界豆类日、湿地日、野生动植物日、森林日、水日、蜜蜂日、生物多样性日、环境日、防治荒漠化和干旱日、红树林生态系统日、粮食损失和浪费问题宣传日、土壤日、山岳日、植物健康如，倡导生物多样性主流化，并宣传生物多样性及其生态系统服务在以上范围内对粮食安全和营养的作用	年度活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世界豆类日（2月1日） • 世界湿地日（2月2日） • 世界野生动植物日（3月3日） • 国际森林日（3月21日） • 世界水日（3月22日） • 世界蜜蜂日（5月20日） • 国际生物多样性日（5月22日） • 世界环境日（6月5日） 	2021-2023	联合国大会关于正式庆祝活动的相关决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防治荒漠化和干旱日（6月17日） • 保护红树林生态系统国际日（7月26日） • 国际粮食损失与浪费问题宣传日（9月29日） • 世界土壤日（12月5日） • 国际山岳日（12月11日） • 国际植物健康如（待定）¹⁴ 		
			制定并实施“联合国生态系统恢复十年”（2021-2030年）战略	2021	联合国大会第A/RES/73/284号决议；C 2021/23（第19.i段）
			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2021-2030年）”战略—《十年实施计划》	2023	C 2021/23（第17.h段）
			“联合国营养问题行动十年”中期审查	2021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国际水果和蔬菜年	2021	联合国大会相关决议
			国际手工渔业和水产养殖年	2022	

¹⁴ 待粮农组织大会和联合国大会批准。

成果 4：粮农组织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协调和交付工作得到加强					
加强粮农组织在生物多样性相关事务方面的能力	4	建立一个覆盖粮农组织范围的生物多样性内部工作组，酌情包括专题工作分组，以便就生物多样性事宜进行知识交流	建立全粮农组织范围工作组	2021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在线提供粮农组织生物多样性联络员最新名单	2021	
			建立能力，在粮农组织内部协调生物多样性事务，并始终为共同工作领域提供支持。	进行中	
			旱地森林和农林牧系统工作组	进行中	COFO/2020/REP (第 39 段)
提高粮农组织和程序对生物多样性相关知识、技术和良好做法的采纳力度	5	审查项目周期流程以及环境和社会保障措施，更好地处理农业各部门生物多样性的三个层面 为项目创建生物多样性标记（效仿性别标记） 将生物多样性相关问题纳入项目风险管理与自由事先知情同意 制定新的采购准则，将生物多样性关切纳入考虑范围	经修订的粮农组织环境和社会保障措施生效	2021	成员磋商期间商定
			项目设计与审批中采用生物多样性标记	2023	
			粮农组织国家年度报告中纳入生物多样性标记	2021	
			项目风险管理工具中加入生物多样性内容	2021	
审查粮农组织采购的生物多样性状况	2021				
加强与各相关组织合作	6	将生物多样性作为与相关国际组织、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土著居民和当地社区合作的关键领域之一	生物多样性在新签订及更新后的合作协议（如谅解备忘录）中得到体现	2021	

*** 粮农组织核心职能¹⁵**

1	推动和支持各国制定并实施规范性文书及标准制定文书，如国际协定、行为准则、技术标准等
2	汇总、分析和监测粮农组织职责相关领域的数据和信息，并改善获取情况
3	推动、促进和支持全球、区域及国家层面的政策对话
4	建议并支持国家和区域层面开展能力建设，制定、实施、监测和评价循证政策、投资与计划
5	建议并支持对粮农组织职责领域内知识、技术和良好做法进行汇总和推广并提高其采纳力度
6	推动政府、发展伙伴、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在粮食安全与营养、农业和农村发展方面建立伙伴关系
7	在粮农组织职责领域内开展国家、区域和全球层面的宣传和交流工作

¹⁵ [C 2019/3](#)，第 21 段

附件 2：粮农组织战略框架指标

表 1：用于监测国家层面变化或实现《生物多样性战略目标》的全球有利环境和能力的粮农组织战略框架成果指标¹⁶

粮农组织战略框架成果	粮农组织战略框架成果指标
成果 2.1：各国在农业、林业和渔业部门采取做法，以可持续方式提高生产率，并应对气候变化和环境退化问题	2.1.A：生产者采取做法以可持续方式提高农业生产率的国家数量 参见可持续发展目标 2.4.1.
	2.1.B：严格实施粮农组织《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的国家所占百分比
	2.1.C：报告可持续森林管理进展情况的国家数量（可持续发展目标 15.2.1）
成果 2.2：各国制定或完善政策和治理机制，应对农业、渔业、林业领域的可持续生产、气候变化和环境退化问题	2.2.A：具备可持续农业、林业和渔业促进政策和相关投资计划，且政策和相关投资计划明确解决生产率与收入、气候变化减缓与适应和环境保护问题并鼓励跨部门协调的国家数量
成果 2.3：可持续农业、渔业和林业政策及国际文书的各国实施情况得到改善	2.3.A：公布国家报告，涵盖与战略目标2相关的衡量《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实施情况的可持续目标指标，且内容涉及可持续农业、林业和渔业的国家数量
	2.3.B：宣布制定或实施综合性政策/战略/计划（包括国家适应计划、国家自主贡献、国家宣传、两年度更新报告等），提高气候变化负面影响适应能力，加强气候抵御力和推动温室气体低排放发展，且不对粮食生产构成威胁的国家数量（可持续发展目标13.2.1）
	2.3.C：旨在打击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的国际文书（可持续发展目标14.6.1）、《土地权属治理自愿准则》和自由事先知情同意在各国的实施水平进展
	2.3.D：生物多样性与生态系统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方面的官方发展援助和公共开支（可持续发展目标 15.A.1）
成果2.4：各国作出循证决策，促进可持续农业、渔业和林业发展，并应对气候变化和环境退化	2.4.A：农业、林业和渔业相关决策过程中性别分类数据和信息的可用量、质量和使用量较高的国家数量
<p>目标6 确保并衡量粮农组织技术质量、知识和服务的交付，粮农组织所编制统计数据的质量和完整性，以及为战略规划提供、用于开展性别、治理、营养和气候变化工作的优质服务。</p> <p>尽管尚无关于生物多样性的跨领域主题，但目标6对战略规划¹⁷的多项贡献均提及生物多样性，使用了土地利用、土地利用变化、作物、畜牧业、渔业、林业、粮食生产多元化、营养敏感型农业、自然资源保护和管理、自然资源枯竭等术语。然而，无法确定与生物多样性明确相关的具体目标和指标。</p>	

¹⁶ CL 163/3-WA3

¹⁷ 如 [C 2019/3](#) 第 64-71 页所列

6.1: 本组织技术工作和规范性工作的质量及完整性
6.2: 粮农组织统计数据质量提高, 在支持循证决策方面的利用度提高
6.3: 为性别平等和妇女赋权工作提供优质服务 and 一致方法, 从而加强各国制定、实施并监测为男性和女性提供平等机会方面政策和计划的能力,
6.4: 为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层面以及在战略目标计划中建立更加包容和有效的治理规范、机制和机构提供优质服务
6.5: 将营养问题纳入各战略目标主流, 并加强粮农组织对国际营养架构的贡献, 从而确保粮农组织营养工作的质量和一致性
6.6: 根据气候变化战略将气候变化问题纳入各战略目标主流, 并加强粮农组织对国家、区域和国际气候变化架构的贡献, 从而确保粮农组织气候变化工作的质量和一致性

表 2: 用于监测粮农组织对《生物多样性战略》实施工作直接贡献的粮农组织战略框架产出、产出指标和具体目标¹⁸

粮农组织战略框架产出	粮农组织战略框架产出指标	2020 年底 具体目标	2021 年底 具体目标 (累计)
2.1.1 生产者示范、试验创新做法和技术或扩大其应用范围, 以可持续方式提高生产率并应对气候变化和环境退化	A) 示范、验证和调整创新做法与技术, 以可持续方式提高生产率和产量并应对气候变化和/或环境退化的举措数量	32	105
	B) 创新做法或技术的应用范围扩大, 以可持续方式提高生产率和产量并应对气候变化和/或环境退化的举措数量。	16	43
2.1.2 机构能力加强, 可推动采用综合性更强的跨部门做法, 以可持续方式提高生产率和产量并应对气候变化和环境退化	获得组织或技术方面能力建设支持, 可推动采用综合性更强的跨部门做法的机构或组织数量。	45	170
2.2.1 制定政策、战略和投资计划, 支持可持续农业、林业和渔业发展并应对气候变化和环境退化	在粮农组织大力支持下制定的, 旨在提高农业、林业和渔业生产力和可持续性, 并应对气候变化和环境退化的政策、战略或投资项目/计划数量	30	81
2.2.2 政府和利益相关方能力提高, 可推动跨部门政策对话, 制定综合性更强的战略和计划, 促进可持续农业、林业和渔业发展, 并应对气候变化和环境退化	获得能力建设支持, 可推动跨部门政策对话, 制定综合性更强的可持续粮食与农业战略和计划的机构或组织数量	18	42

¹⁸ CL 163/3-WA4

2.3.2 机构能力加强，可实施旨在促进可持续生产、应对气候变化和环境退化的政策和国际文书	能力加强，可实施旨在促进可持续农业生产、应对气候变化和环境退化的政策、战略或治理机制的政府机构及其他相关机构数量。	12	43
2.4.1 整合可持续生产、气候变化和环境退化相关信息，开发战略知识产品应对区域或全球问题	以包容方式编写并已发布提供给各国的可持续生产、气候变化和环境退化方面的新的或内容大幅更新的战略知识产品数量。	30	120
2.4.2 机构开展数据收集、分析和报告，用于可持续生产、气候变化和环境退化（包括相关可持续发展目标）决策的能力加强	获得粮农组织能力建设支持，可收集、分析和报告性别分列数据进行决策，促进可持续生产、应对气候变化和环境退化（包括相关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机构数量。	40	105
3.3.2 提供政策支持、创造知识并开展能力建设和宣传，提升权属权利认可、社会保护、性别、粮食安全与营养、农业和自然资源管理（包括气候变化）工作之间的协同效应	提供支持以加强权属权利、社会保护、性别、粮食安全与营养、农业和自然资源管理（包括气候变化）工作之间协同效应的国家（或区域/全球机构或进程）数量。	2	20
4.3.1 价值链行动方具备技术和管理能力，可建设包容、高效和可持续的农业与粮食价值链	获得粮农组织支持，加强价值链行动方技术和管理能力（包括加强价值链行动方能力，发展当地社区和性别敏感价值链并使行动方平等受益）的国家数量。	26	61